



响 应 文 件（封面）

项目编号：QZZC2026-C3-990046-GXCJ

项目名称：2026 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6 年 02 月 14 日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2026 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

项目编号： QZZC2026-C3-990046-GXCJ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6 年 02 月 14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 营业执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1
二、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	2
三、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四、 供应商 2024 年财务报告	13
五、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9
六、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31
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32
八、 竞标声明	34
九、 政府采购项目竞标资格承诺函	36
十、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37
十一、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38

一、营业执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p>(副本)</p>  <p>民办非企业单位 登记证书</p> <p>(法人)</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p> <p>发证机关：钦州市行政审批局</p> <p>发证日期：2022年04月26日</p> <p>有效期限：自2022年04月26日至2026年04月25日</p>	<p>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p> <p>住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88号中梁钦州府10号楼101</p> <p>法定代表人：黄汉军</p> <p>开办资金：叁万元</p> <p>业务主管单位：钦州市民政局</p> <p>业务范围：开展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宣传、社会调查；为社区妇老幼残人群提供服务；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承接社会组织培育建设和评估咨询服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监制</p>
---	---

<p>年检（年报）记录</p> <table border="1"><tr><td>2022年度</td><td>合格</td><td>2023年9月26日</td></tr><tr><td>2023年度</td><td>合格</td><td>2024年6月26日</td></tr><tr><td>2024年度</td><td>合格</td><td>2025年6月26日</td></tr><tr><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td></tr></table>	2022年度	合格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度	合格	2024年6月26日	2024年度	合格	2025年6月26日	年 月 日			<p>持证须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是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成立和进行活动的凭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经加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印章后方为有效。2、《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分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将正本悬挂于办公住所的醒目位置。3、《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不得涂改、转让、出租、出借，除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以外，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4、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事项，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向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换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如遗失或损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应立即向登记管理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5、民办非企业单位终止活动，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时，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交回原登记管理机关。6、本证书由民政部监制，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印制，未经允许，其他任何单位、个人不得私自印制。
2022年度	合格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度	合格	2024年6月26日											
2024年度	合格	2025年6月26日											
年 月 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年02月14日

二、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2025 年 7 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6011211637031406			填发日期：2026年01月1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52450700MJN8530394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601121163703592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12.01-2025.12.31		3.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圆陆角整					¥3.6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ITS扣缴客户端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75251200036794			填发日期：2025年12月2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52450700MJN8530394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7625120003816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4-01-01至 2024-12-31	2025-12-29	3,952.1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玖佰伍拾贰元壹角贰分					¥3952.12
 税务机关 1号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7030000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5075260100026198

填发日期： 2026 年 1 月 16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52450700MJN8530394		纳税人名称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7626010003475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16	31.08
34507626010003475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16	46.62
3450762601000347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16	108.79
345076260100034751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16	3,108.41
合计(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玖拾肆元玖角					¥3294.90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7030000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年02月14日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025年7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钦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证明编号：5670062922226421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单位编号：455010666。该单位黄虹等16名职工在我中心参加社会保险，已参保缴费，参保缴费情况见附件。

特此证明
！

2026年01月20日

备注：
1、本证明由参保单位或个人通过经办窗口、网上大厅、自主一体机打印，所盖公章为电子印章。
2、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3、本证明的信息仅供参考，不作为待遇计发的依据。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附参保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个人编号	身份证号	险种	缴费起始时间
1	李方琼	450538274912	45072219970427462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2	黄秋梅	450540194651	45072219931007244X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3	蔡金蓉	450541464961	45070220010924452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4	张宝东	451146541951	4507021986100852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5	何小莉	451149053187	45070219820416392X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6	劳瑾登	451149688546	450702199907155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7	马琨胜	452159036115	4507021999112303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8	李国慧	453105852597	45070219790121842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9	曾小凤	453105852623	45070219871221812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10	黄虹	453109946392	4501061979110805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2026年01月20日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人社网站<https://www.gx12333.net/kam/5d3324c2c8e24a4d8b5796hd9a194db>



11	黄汉军	45312295444 5	4507021979051387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12	阮梅兰	45312998396 3	45070219850620634X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13	郭锦玲	45313334136 5	4504231987040812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14	李先换	45313428641 3	4509231999050405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15	陈慧	45313723626 2	45070219971010844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16	黄汉生	45500471198 6	4507022000123005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1

社保机构盖章

2026年01月20日

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医疗保险缴费证明

证明编号：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单位编号：45000000000000179694，该单位阮梅兰等16名职工在我中心参加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情况见附件。

特此证明！

医保经办机构 2026年01月20日

备注：

- 1、本证明由参保单位或个人通过经办窗口、网上大厅、自主一体机打印，所盖公章为电子印章，可通过证明编号在广西医保网上服务大厅（<http://wsdt.ybj.gxzf.gov.cn>）进行验证。
- 2、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 3、本证明的信息仅供参考，不作为待遇计发的依据。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附参保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个人编号	身份证号	缴费起始时间
1	阮梅兰	45000000000008100145792125	45070219850620634X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2	郭锦玲	4500000000000081009828821	450423198704081221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3	蔡金蓉	45000000000008100147896277	450702200109244529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4	黄秋梅	45000000000008100149918209	45072219931007244X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5	黄汉军	4500000000000084500372412	450702197905138714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6	李先换	45000000000845092303039384	450923199905040540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7	曾小凤	45000000000008100146141519	450702198712218122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8	劳瑞登	45000000000008100148484328	450702199907155410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9	马琨胜	45000000000008100151544503	450702199911230356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10	陈慧	45000000000008100151533415	450702199710108442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11	黄汉生	45000000000008100151774820	450702200011230057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12	张宝东	450000000000000845175592	450702198610085218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13	李国慧	45000000000008100146141365	450702197901218426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14	黄虹	45000000000008100146191333	450106197911080566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15	何小莉	45000000000008100145904049	45070219820416392X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16	李方琼	45000000000008100147803716	450722199704274626	2025年09月-2025年11月


 医保经办机构（章）

2026年01月20日

说明：

- 1、本证明由参保单位或个人通过经办窗口、网上大厅、自助一体机打印，所盖公章为电子印章，可通过证明编号在广西医保网上服务大厅（<http://wsdt.ybj.gxzf.gov.cn>）进行验证。
- 2、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 3、本证明的信息仅供参考，不作为待遇计发的依据。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026 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

社保缴费通知单

单位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455010666】

税务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应征凭证序号：10014525000035199826

序号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应缴费额	应补（退）费额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1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16	64,857.6	0.50%	324.32	324.32	2025-09-01	2025-09-30
2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16	64,857.6	0.20%	129.76	129.76	2025-09-01	2025-09-30
3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16	64,857.6	0.50%	324.32	324.32	2025-09-01	2025-09-30
4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16	64,857.6	8.00%	5,188.64	5,188.64	2025-09-01	2025-09-30
5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16	64,857.6	16.00%	10,377.28	10,377.28	2025-09-01	2025-09-30
合计								16,344.32	16,344.32		
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叁佰肆拾肆元叁角贰分											

2025年09月30日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2025年09月30日



社保缴费通知单

单位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4500000000000179694】

税务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应征凭证序号：10014525000035199814

序号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应缴费额	应补（退）费额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1	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45000000000001796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16	64,857.6	8.50%	5,512.96	5,512.96	2025-09-01	2025-09-30
2	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45000000000001796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16	64,857.6	2.00%	1,297.12	1,297.12	2025-09-01	2025-09-30
合计								6,810.08	6,810.08		
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壹拾元零捌分											

2025年09月30日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2025年09月30日





2026 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

社保缴费通知单

单位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455010666】

税务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应征凭证序号：10014525000040920270

序号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应缴费额	应补(退)费额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1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16	66,288	0.20%	132.64	132.64	2025-10-01	2025-10-31
2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16	66,288	16.00%	10,606.08	10,606.08	2025-10-01	2025-10-31
3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16	66,288	8.00%	5,303.04	5,303.04	2025-10-01	2025-10-31
4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16	66,288	0.50%	331.52	331.52	2025-10-01	2025-10-31
5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16	66,288	0.50%	331.52	331.52	2025-10-01	2025-10-31
合计								16,704.80	16,704.80		

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柒佰零肆元捌角

2025年10月27日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2025年10月27日

税收业务专用章

社保缴费通知单

单位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45000000000000179694】

税务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应征凭证序号：10014525000040920642

序号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应缴费额	应补(退)费额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1	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450000000000001796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16	66,288	8.50%	5,634.56	5,634.56	2025-10-01	2025-10-31
2	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450000000000001796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16	66,288	2.00%	1,325.76	1,325.76	2025-10-01	2025-10-31
合计								6,960.32	6,960.32		

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陆拾元叁角贰分

2025年10月27日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2025年10月27日

税收业务专用章

社保缴费通知单

单位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455010666】

税务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应征凭证序号：10014525000068952827

序号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应缴费额	应补（退）费额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1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16	66,288	0.50%	331.52	331.52	2025-11-01	2025-11-30
2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16	66,288	0.20%	132.64	132.64	2025-11-01	2025-11-30
3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16	66,288	0.50%	331.52	331.52	2025-11-01	2025-11-30
4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16	66,288	8.00%	5,303.04	5,303.04	2025-11-01	2025-11-30
5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45501066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16	66,288	16.00%	10,606.08	10,606.08	2025-11-01	2025-11-30
合计								16,704.80	16,704.80		
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柒佰零肆元捌角											

2025年11月26日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社保缴费通知单

单位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45000000000000179694】

税务纳税人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应征凭证序号：10014525000068952911

序号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应缴费额	应补（退）费额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1	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450000000000001796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16	66,288	8.50%	5,634.56	5,634.56	2025-11-01	2025-11-30
2	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4500000000000017969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16	66,288	2.00%	1,325.76	1,325.76	2025-11-01	2025-11-30
合计								6,960.32	6,960.32		
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陆拾元叁角贰分											

2025年11月26日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52450700MJN8530394		纳税人名称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507625100000211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10	5,512.96			
44507625100000211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10	1,297.12			
金额合计 (大写) 陆仟捌佰壹拾元零捌分						¥ 6,810.08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 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 社保号: 4500000000000179694,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1号
征税专用章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安善保管

纳税人识别号		52450700MJN8530394		纳税人名称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50762510000061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10	10,377.28		
4450762510000061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10	5,188.64		
44507625100000612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10	324.32		
44507625100000612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10	324.32		
44507625100000612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10	129.76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陆仟叁佰肆拾肆元叁角贰分						¥ 16,344.32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 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 社保号: 455010666,			

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1号
征税专用章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安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7625100005058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2	10,606.08
44507625100005058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2	5,303.04
44507625100005058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2	331.52
44507625100005058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2	331.52
44507625100005058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2	132.64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陆仟柒佰零肆元捌角						¥16,704.80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大垌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社保号：455010666,	

安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7625100005058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2	5,634.56
44507625100005058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2	1,325.76
金额合计 (大写) 陆仟玖佰陆拾元零叁角贰分						¥6,960.32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大垌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社保号：45000000000000179694,	

安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5075251101337664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2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52450700MJJN8530394		纳税人名称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7625110004947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10,606.08		
44507625110004947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5,303.04		
44507625110004947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331.52		
44507625110004947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331.52		
44507625110004947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132.64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陆仟柒佰零肆元捌角					¥16,704.80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大垌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钦州市社保局（数智人社系统）社保号：455010666， 安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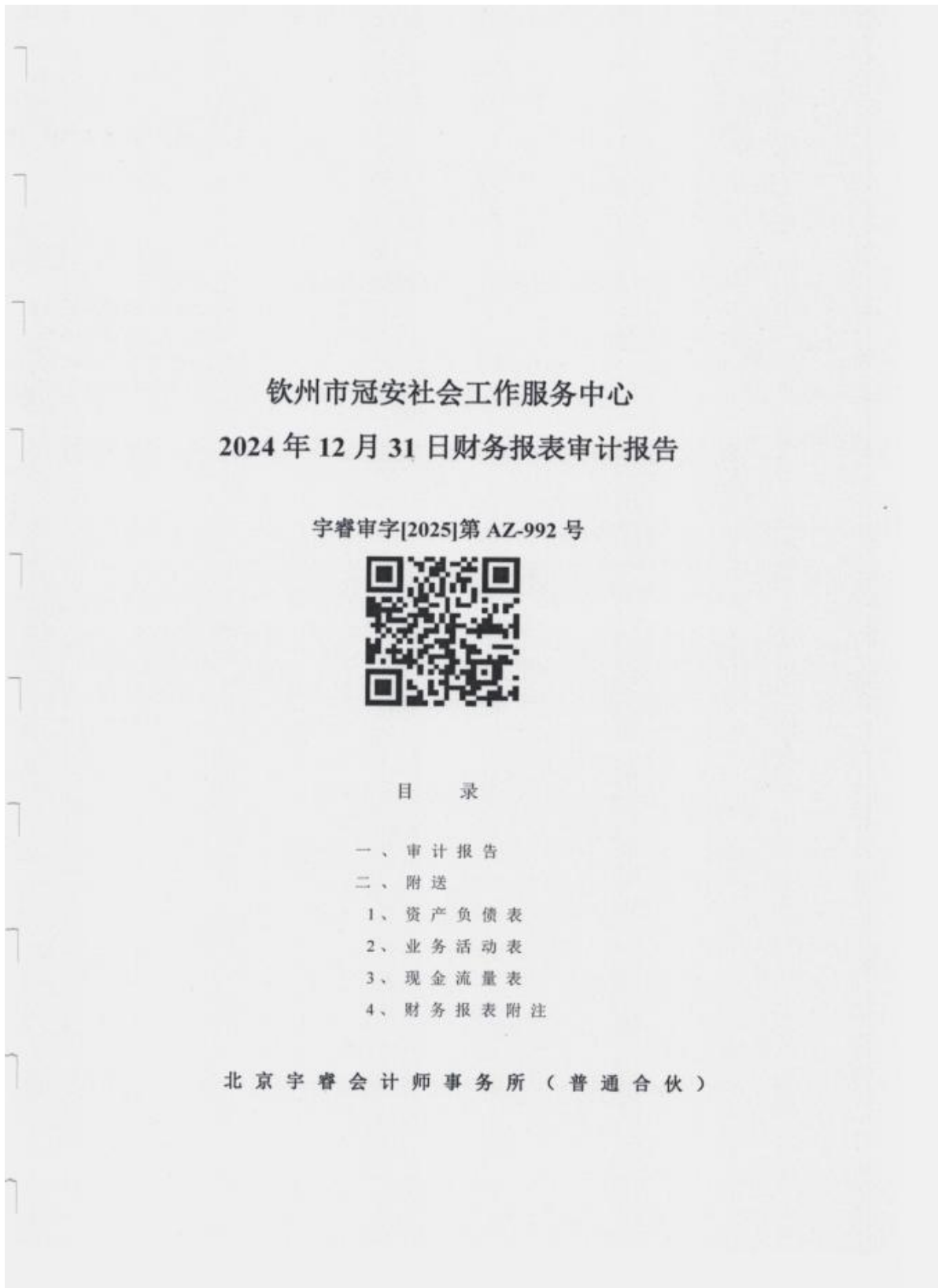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5075251101337530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2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52450700MJJN8530394		纳税人名称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50762511000494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5,634.56		
4450762511000494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26	1,325.76		
金额合计 (大写) 陆仟玖佰陆拾元零叁角贰分					¥6,960.32		
		填票人 社保费网上开票		备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钦州市钦北区税务局大垌税务分局社保经办机构代码：钦州市医保局（新国家医保系统）社保号：45000000000000179694， 安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 年 02 月 14 日

四、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宇睿审字[2025]第 AZ-992 号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12 月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12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 年 04 月 18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及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8,335.08	36,871.12	短期借款	23		
长期投资	2			应付账款	24	27,154.16	-6,433.00
应收账款	3	59,187.16	99,753.78	应付工资	25	859.31	25,441.14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	5,859.91
存货	5			预收账款	28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30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1		
流动资产合计	9	87,522.24	136,624.90	其他流动负债	32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28,013.47	24,859.05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合计	38	28,013.47	24,859.05
文物文化资产	17			净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18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421.19	-412,844.89
固定资产合计	19			限定性净资产	40	66,929.96	524,610.74
无形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65,508.77	111,765.85
无形资产	2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87,522.24	136,624.90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87,522.24	136,624.90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鞍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年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1			-
其中：捐赠收入	2			-
会费收入	3			-
提供服务收入	4		458,778.22	458,778.22
商品销售收入	5			-
政府补助收入	6	4,221.78	11,500.00	15,721.78
投资收益	7			-
公共收入	8			-
其他收入	9		80.00	80.00
收入合计	9	4,221.78	470,358.22	474,580.00
二、费用	10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1	415,645.48		415,645.48
(二) 管理费用	16	414,911.74	6,677.44	421,589.18
(三) 筹资费用	17		733.74	733.74
(四) 其他费用	18			-
费用合计	19	415,645.48	6,677.44	422,322.92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1	-411,423.70	463,680.78	52,257.08

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业务活动表
 2024年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年12月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
会费收入收到的现金	3	-
销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426,400.0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11,50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4,080.00
现金流入小计	7	441,980.0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299,597.8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6,945.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26,901.07
现金流出小计	12	433,443.9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8,536.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
现金流出小计	2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现金流入小计	27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733.7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现金流出小计	31	733.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733.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8,536.04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单位的基本情况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本单位”或“单位”）经钦州市民政局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单位住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 88 号中梁钦州府 10 号楼 101 房，法定代表人：黄汉军。开办资金：人民币叁万元整，业务范围：开展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宣传、社会调查；为社区妇老幼残人群提供服务；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承接社会组织培育建设和评估咨询服务。

二、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单位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单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单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单位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会计属性）

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单位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2,000.00 元以上的实物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

6、收入确认原则：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能的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附注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28,335.08	36,871.12
合 计	28,335.08	36,871.12

短期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投资	-	-
合 计	-	-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59,187.16	99,753.78
合 计	59,187.16	99,753.78

预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	-
合 计	-	-

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	-
合 计	-	-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	-
合 计	-	-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附注

长期股权投资	-	-
合计	-	-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	-
合计	-	-

在建工程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在建工程	-	-
合计	-	-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	-
合计	-	-

应付款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款项	27,154.16	-6,433.00
合计	27,154.16	-6,433.00

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	-
合计	-	-

应付工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工资	859.31	25,441.14
合计	859.31	25,441.14

应交税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金	-	5,850.91
合计	-	5,850.91

预收账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账款	-	-
合计	-	-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附注

预提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提费用	-	-
合 计	-	-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	-
合 计	-	-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借款	-	-
合 计	-	-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	-
合 计	-	-

净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1,421.19	-412,844.89
限定性净资产	60,929.96	524,610.74
合 计	59,508.77	111,765.85

收入

项 目	非限定性收入	限定性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	-
会费收入	-	-
提供服务收入	-	458,778.22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4,221.78	11,500.00
投资收益	-	-
公共收入	-	-
其他收入	-	-
合 计	4,221.78	470,278.22

费用

项 目	非限定性成本	限定性成本
(一) 业务活动成本	414,911.74	6,677.44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附注

(二) 管理费用	-	-
(三) 筹资费用	733.74	-
(四) 其他费用	-	-
合计	415,645.48	6,677.44

六、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经单位批准报出。

北京宇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说 明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50700MJN8530394，机构性质为：民办非企业单位，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修订发布的《财会〔2024〕25号》
文的相关规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务报
告包含：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报表附注
等。我机构属于非营利性单位，财务报表中不包含利润表。
特此说明。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5年2月6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年02月14日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注册地址	钦州市永福东大街88号中梁 钦州府10号楼101房	邮政编码	535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阮梅兰	电话 0777-5886688
	传真	0777-5886688	网址
组织结构	机构下设办公室、财务部、社工部、督导部、乡村振兴部和心理咨询部		
法定代表人	黄汉军	电话	18907778227
成立时间	2022年04月26日	员工总人数：25	
营业执照号	52450700MJN8530394		
注册资金	叁万元		
开户银行	中国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福东大街支行		
账号	45050165986200000934		
经营范围	开展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宣传、社会调查；为社区妇老幼残人群提供服务；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承接社会组织培育建设和评估咨询服务。		
备注			

注：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扫描件。

(副本)



**民办非企业单位
登记证书**

(法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发证机关：钦州市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26日

有效期限：自2022年04月26日至2026年04月25日

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住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88号中梁钦州府10号楼101

法定代表人：黄汉军

开办资金：叁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钦州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开展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宣传、社会调查；为社区妇老幼残人群提供服务；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承接社会组织培育建设和评估咨询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监制

年检（年报）记录

2022年度	合格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度	合格	2024年6月26日
2024年度	合格	2025年6月26日
		年 月 日

持证须知

- 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是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成立和进行活动的凭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经加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印章后方为有效。
- 2、《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分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将正本悬挂于办公住所的醒目位置。
- 3、《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不得涂改、转让、出租、出借，除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以外，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
- 4、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事项，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向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换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如遗失或损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应立即向登记管理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
- 5、民办非企业单位终止活动，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时，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交回原登记管理机关。
- 6、本证书由民政部监制，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印制，未经允许，其他任何单位、个人不得私自印制。

供应商(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年02月14日

六、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黄汉军	100%	450702197905138714	
2				
...				
说明：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无			
2				
...				
说明：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机构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机构参加（钦州市救助管理站）的（2026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45.88万元，资产总额为13.6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年02月14日

备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钦州市救助管理站单位的2026 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 年 02 月 14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八、竞标声明

竞标声明

致：广西城建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 88 号中梁钦州府 10 号楼 101 房。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2026 年度采购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项目（重） 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 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钦州市永福东大街 88 号中梁钦州府 10 号楼 101 房 邮政编号：535000

电话/传真：07775886688 电子函件：782992273@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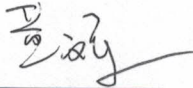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福东大街支行

账号：45050165986200000934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 年 02 月 14 日

九、政府采购项目竞标资格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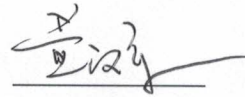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项目竞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 年 02 月 14 日

十、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无

供应商（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 年 02 月 14 日

十一、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 在“信用中国”网站基本信用信息的查询结果证明（后附）





报告编号：2026012010444735993T22
生成时间：2026年01月20日 10:44:47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50700MJN8530394	法定代表人姓名	黄汉军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钦州市民政局	组织类型	民办非企业单位
登记类型	---	业务范围	开展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宣传、社会调查；为社区妇老幼残人群提供服务；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承接社会组织培育建设和评估咨询服务。
住所	钦州市永福东大街88号中梁钦州府10号楼101房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1月20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	-------------	--------	-----------------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12010444735993T22
生成时间：2026年01月20日 10:44:47



扫一扫

核验码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报告编号：2026012010444735993T22
生成时间：2026年01月20日 10:44:47

| 基础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50700MJN8530394

法定代表人姓名：黄汉军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钦州市民政局

组织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登记管理机关：钦州市民政局

设立登记日期：2022-04-26

住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88号中梁钦州府10号楼101房

业务范围：开展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宣传、社会调查；为社区妇老幼残人群提供服务；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承接社会组织培育建设和评估咨询服务。

登记类型：——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钦审批社会发〔2022〕28号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钦审批社会发〔2022〕28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4-26

有效期自：2022-04-26

有效期至：2026-04-25

许可内容：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许可机关：钦州市行政审批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700MB02929128

数据来源单位：钦州市行政审批局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12010444735993T22
生成时间：2026年01月20日 10:44:47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700MB02929128
码：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第 5 页 共 6 页



供应商（电子签章）：钦州市冠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日期：2026 年 02 月 14 日